

证券代码：600472

证券简称：包头铝业

编号：临 2006-034

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传闻简述：

2006年12月22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B1版上刊登了题为《包头铝业或将注入中国铝业》的署名文章，该文章称中国铝业A股上市后，包头铝业可能被注入中国铝业。

二、澄清声明

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铝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了解，其股权划转尚未完成。若该划转完成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上述报道提到的中国铝业A股上市后包头铝业可能被注入中国铝业一事，公司未接到任何有关该方面的要求与安排。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。

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6年12月22日